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情况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曾冠钧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近日，公司收到非独立董事李金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金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投资总监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金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李金明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对李金明先生在担任董事期间对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董事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王仓先生和胡晶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若王仓先生被公司股东会选举为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王仓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5 日

附件：王仓先生简历

王仓，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8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主管；2005 年 3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北京诚田恒业煤矿设备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北京一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子公司外派财务总监；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北京特普丽装饰装帧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风险管理中心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兼光电产业集团财务总监；2021 年 5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东旭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证券部部长；2024 年 8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部部长；2024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王仓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06,5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仓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胡晶女士简历

胡晶，女，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学本科学历。2013 年起参加工作，先后就职于当代节能置业、东旭集团；2020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胡晶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23,3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晶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